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
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科技”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2020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124号），该审计报告为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保留意见所述事项的影响，董事会对此发表了《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350号《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导致保留意见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及董事会发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条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4日